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2024 年末合伙人数量 216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30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3 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4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后该议案于2024年4月23日经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2024年年报工作安排，中审众环为公司提供2024年度财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相关服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公司在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业务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中审众环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中审众环认为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审众环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

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中审众环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并对其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质量进行了综合评估，认为该事务所坚持客观、公正、独立的审计准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相关职责，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2024 年 3 月 15 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5 年 3 月 14 日，审计与风险委员会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工作沟通会议，对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初步审计情况，如审计范围、审计策略、审计关注事项、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成员听取了中审众环关于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等有关情况的汇报，并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了改进建议。

（三）2025 年 3 月 1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以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行使专门委员会的职权，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交流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准确、客观、公正地开展审计工作，及时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养，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2025 年 3 月 26 日